



我越来越觉得这座山是我的神了。

我不是有神论者。有生以来所有的教育，就是把我塑造成为无神论者，实际上，我已经成了一个彻底的无神论者，假如真有什么神的话，那就是生我育我的父母，因由他们，故乡也就成了神的一部分。尽管故乡贫穷，散乱，偏于角落，远于时代，但于我依然美好神圣，不容他人有一点点的轻视。

但事情越来越朝着自我否定或调整的方向发展。

我年轻时就来到这山下讨生活，我看这山跟看空气一样没感觉。那时候我还是单身汉，偶尔周日也骑单车过来，独自爬到山顶，胡乱吃点面包，喝点汽水，闲闲地翻书，然后铺几张报纸，在春风或秋阳里慢慢睡去。醒来我会看风景，在汽雾迷蒙的天边，分辨哪是我的家，中间隔了多少座山，多少道河。我觉得我是一叶孤单的浮萍，随风漂到了这里，而家则是父母，由他们而来的那个叫故乡的美好。

我后来就在故乡与这座山之间往返，尽管每年在故乡逗留只有短短几天，但我觉得，那可能等于我

在这里的一年。在故乡，我能看到，春风恣意地翻飞四月白杨，秋雨没入浩荡的大江中，甚至一天里我能看遍人间四季颜色。然而，从故乡归来，我又像当年站在这山上一样，从回家的视角寻找这座山，它的方位，打量它的体态，它的容貌和颜色。我有点混淆，这是不是我的家？

有一年，我看《资治通鉴》，到南唐这一段，有杨行谧进军铜官山，这可能是本地第一次被国史所记载，我有一种发现新大陆般的高兴。那高兴让我奇怪，是不是这里的水融入了我的血脉，这里的风解开了我的心结，我是不是把他乡当作了故乡？

我有了自己的家，妻子和儿子，儿子在一天天地长大。每到年关，他都会问，是不是回家过年？最先我很得意，我的家就是他的家，他的来处和归属。但慢慢我又发现，他从老家归来，看到这座山，又会高兴地说，终于到家了。是的，他有两个家，一个是抽象

## 他乡

程保平

的，文化上的，那是他父亲的故乡。一个是具象的，随他呼吸和成长，可以触摸到的，他更把这里当做自己的故乡。

藏区有拜山神的传统。我觉得我现在也变成了一个藏民。我拜山神，它叫铜官山，那是我曾经当作的空气。我也拜水神，它叫金洲，是我远方的故乡。江水之东，遇庐山而北折，奔腾百余里，到达金洲，又浩浩荡荡百余里，到达铜官山下。在山与水之间，散布着一片安静的市镇，抱着一汪碧绿的湖，叫天井湖，有很多跟我一样的人，漂泊到这里休养生息，过去人们称铜官山，现在多喊铜陵市。

我生活在这里，就像这江水，一头牵着渐远的故乡，一头牵着远飞的孩子，我是这两点一线重要的环，联系着过去，联系着未来，承载了人间最多最丰富的情感，那就是文化。每个人都会从那一头走过来，然后又由新一代接力传承，于是，他乡也就成了所谓的故乡。

故乡，说白了，就是你的父

母，你生命的原点和来处，曾经美好的日子。但对你孩子来说，你的故乡可能就是他的他乡，因为你的孩子，因为你的生息，他乡又会成为你的故乡。它们原来是可以相互转换的。



程保平，铜陵市作协主席。



人们说去不了的叫远方，回不去的叫故乡。随着年岁的增加，我对于故乡的人和风物尤其眷恋，小到一棵树，大到一座山。一旦我念及故乡，记忆中的草垛，如雨后的蘑菇，一下子冒出来，急速地堵在我的心口。

一个乡村如果没有炊烟和狗吠，判断它兴衰的大概就只有草垛了。我记得村里每家门前院子或者



李树侠（花无语），安徽省作协会员。作品散见于《诗刊》《星星》《诗歌月刊》《绿风》《草堂》《奔流》《延河》《散文诗》《新华文摘》等刊报和多种诗歌年选，曾多次获奖。著诗集《秋天的一封信》。

打谷场上，都有一座草垛，高矮大小各不相同。

秋天的田野里一片金黄，偶尔有三两棵乌桕或者别的杂树点缀着，像是小孩子随手乱涂的蜡笔画。地里到处都是忙碌的身影：大人把割下来的稻子一捆一捆运到打谷场，小孩子跟在后面，捡遗落的稻穗。

脱完谷，逢晴好天气，大人要码草垛了。选址很讲究，要找向阳避风的地方，将草理成大把大把的，扎起来围成圆形，下面大上面小，一层一层码上去，一边码一边用脚踩，踩得越结实越好，不然雨一淋，草就烂掉了。

煮饭前，奶奶总是吩咐：二丫头！去草垛抱点草来。于是，我便去了草垛边，连拉带扯，抱了满怀的黄稻草，放在灶间。奶奶用手把松散的稻草扭成一个“8”字形，推进土灶，擦根火柴，丢进去。稻草经久日晒，一点就着。火苗升腾起来，舔着乌黑的锅底。屋外的烟囱，冒出淡淡的青烟，缓缓拢住不大的乡村。

在烧饭的奶奶，听到母鸡打鸣，总要颠着一双纺锤大的小脚，往鸡窝里瞅。鸡窝倘若是空的，她就要迈起小碎步，急急走到草垛边，一伸手，热生生的红壳鸡蛋就躺在掌中。她去草垛寻鸡蛋的速度非常快，想必是怕我

## 故乡的草垛

李树侠

们瞧出端倪，摸去鸡在“外室”下的蛋。

冬日的草垛，散发出暖暖的光芒。鸡鸭围着它转，猫和狗也爱躺在它的旁边晒太阳。我们小孩子呢，更是把它当成了乐园。

那时冬天特别冷，风从四面八方刮来，扑到脸上，刀割一样。屋子里冷得不行，哥哥就往草垛里掏个洞，我和妹妹挤进去，身子贴着身子，一下子就暖和起来。这时隔壁的孩子也跟着走出屋，挤暖的挤暖，捉迷藏的捉迷藏，草垛被我们的笑声震得摇摇晃晃。

有一天傍晚，因为玩得太累，我在草垛里睡着了。等我睁开眼，天已黑透。我推醒了压在我身上的妹妹，这时，突然听见外面有窸窸窣窣的响，还听到轻轻的说话声。这不是隔壁有一双毛茸茸大眼的三嫂吗？我们屏住呼吸，可是说话声没了，只听到一阵细若长丝的抽泣。三哥是个瘸腿，家里做生意，有钱。三嫂父亲得了绝症，原本有对象的三嫂为了给父亲治病，收了三哥一大笔彩礼，哭哭啼啼地嫁了过来。我拉着妹妹的手，刚想出来时，又听到一个男的在低低地说话。带着西乡的口音，不是三哥。接着草垛那边有了轻微的动静，和一阵长长的沉默。

我似乎明白了什么，但是似乎又什么都不明白，只是紧紧攥住妹妹胳膊，一双手汗津津的。

不久，村里人在这个草垛里刨出了一对男女，女的就是憔悴得风一吹就要倒的三嫂。人们走过这个草垛，总要吓一声。

后来，大人们不准我们钻草垛了。那个码得高高的草垛，就像是一个身子巨大的人，孤独地立在那里，偶尔有一群麻雀落上来，叽叽喳喳，风一吹，就呼啦啦飞走了。

等我从乡间的田埂，走进城里，那些或大或小的草垛仍反复出现在我的梦境。

“每一个人身上都拖着一个世界，由他所见过的，爱过的一切所组成的世界。即使他看起来是在另一个不同的世界旅行，生活。他仍然不停地回到他身上所拖带着的那个世界去。”再一次读到夏多布里昂这句话时，我离开故乡那个小镇已经多年，但我知道，我拖着的这个世界跟草垛有着深切的关系，那么沉重。

如今，每当秋天回到故乡，小村庄里再找不到草垛了，与草垛一起消失的，还有那些往事。

有一天，我望着远处田垄上的荒草，望着近处林立的高楼，突然想起秋雨在《故乡》中所言：“故乡，就这样被我丢失了。故乡，就这样把我丢失了。”